

张掖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张环环评发〔2025〕37号

张掖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张掖陇泰绿动甘州南滩 10 万 千瓦光伏发电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张掖陇泰绿动新能源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来《张掖陇泰绿动甘州南滩 10 万千瓦光伏发电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张掖市环境工程评估中心出具了《张掖陇泰绿动甘州南滩 10 万千瓦光伏发电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估意见》（张环评估字〔2025〕34号）。经我局审查，现对《报告表》批复如下：

一、本项目属新建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张掖市甘州区南滩

光伏产业园内，主要建设装机容量 10 万千瓦光伏项目，配套新建 110kV 升压站 1 座，设置 1 台 120MVA 主变，建设 110kV 出线间隔 1 回。升压站汇集光伏场 35kV 线路升压至 110kV 后，通过 1 回 110kV 架空送出线路接入建桓 330kV 汇集站，新建输电线路 3.2km。本项目总投资 36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73.3 万元，占总投资的约 0.48%。

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甘州区发展和改革局以区发改发（备）〔2024〕255 号进行了备案，符合我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项目实施将对生态环境等产生一定不利影响，在全面落实《报告表》和本批复提出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后，不利影响能够得到一定的缓解或控制。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我局原则同意《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规模、工艺、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二、项目涉及其他部门行政许可或审批事项的，应在开工建设前取得有关部门行政许可或准予手续，否则不得开工建设。

三、按照国家环保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严格执行环保设施同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保“三同时”制度（《主要环境保护设施及标准清单》详见附件）。项目须委托有资质的设计单位对环保设施进行正规设计，企业自行开展或组织环保和安全生产有关专家参与设计审查，不得采用国家、地方淘汰的

设备、产品和工艺。项目要确保环保投资及时足额到位，建成后进行环保投资资金审计，作为环保“三同时”验收的依据。

四、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项目建设及营运过程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落实防治工频电场、工频磁场环保措施。加强电磁环境污染防治，强化巡检，设置警示和防护指示标志，合理选择配电架构高度、对地和相间距离，控制设备间连线离地面的最低高度等，确保项目运行后变电站厂界四周工频电场强度、工频磁感应强度分别控制在《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限值中 4kV/m 和 100 μ T 的要求，架空输电线路下的耕地、道路等场所其频率 50Hz 的电场强度、工频磁感应强度符合《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相应限值要求。

（二）从严落实各项生态保护措施。从生态保护角度进一步优化施工组织，严格控制施工作业范围，加强水土保持，减少对施工区域周边地表植被的压占，施工前对表土进行剥离单独堆存回用，加强堆存的环境管理，施工期结束后对施工迹地进行生态恢复，落实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严格落实各项生态保护和生态补偿措施，占用草地等区域，应征得主管部门同意并依法履行相关手续，落实相关要求。加强对施工人员的教育和管理，禁止捕杀野生动物，减少夜间作业，避免灯光、噪声对

夜间活动动物的惊扰。

（三）强化大气污染防治措施。严格落实《张掖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施工期采取物料堆放覆盖、分段作业、择时施工、洒水抑尘、土方开挖湿法作业、冲洗车辆、渣土车辆密闭等防尘抑尘措施。项目运营期无废气产生及排放。

（四）落实地表水环境保护措施。施工期废水经收集沉淀后回用；生活污水通过施工场地环保厕所集中收集后，定期清运。运行期，光伏板清洗废水全部蒸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由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拉运处置。

（五）严格固体废物处理处置。施工期产生的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清运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处理；建筑垃圾分类收集，不能回收利用的部分清运至住建部门指定地点规范处置，严禁随意堆放、转移、倾倒和填埋。运营期，产生的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清运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处理；废弃或故障的太阳能组件由厂家直接回收，储能系统产生的废锂电池由电力公司统一回收处理，站内不储存；废油抹布、废铅蓄电池、检修废油收集后暂存于危废贮存间，落实分区分类存放和防渗等要求，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安全规范处置。

（六）做好其他污染防治措施。事故油池、事故油坑和危废贮存间均采取重点防渗措施，设置和运行管理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规定。加强环境风险防

范和应急处置，建立、落实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每个箱变下方设置容积为 2.5m^3 事故油池，升压站主变设置 10m^3 的油坑及 40m^3 事故油池，事故状态下产生的事故废油经事故油池收集后，集中交有资质单位安全规范处置，禁止外排。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选用低噪声主变，定期对基础减振、电气设备进行检修，运营期汇集站厂界噪声须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输电线路沿线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区标准要求。

五、在工程施工和运行过程中，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加强宣传与沟通工作，及时解决公众提出的合理环境诉求。定期发布环境信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六、根据国家法律法规，认真落实《报告表》各项环境管理要求和环境监测计划，监测报告存档备案并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市生态环境局甘州分局、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要切实履行事中事后监管主要责任，按照《关于进一步完善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及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监管工作机制的意见》（环执法〔2021〕70 号）要求，加强环境保护“三同时”及自主验收监管，依法对建设项目环保设备设施设计、施工、验收、投入生产或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七、项目建成后，应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规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标

准、程序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行。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本批复批准之日起，如超过5年方决定项目开工建设的，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附：主要环境保护措施及标准清单



附件

主要环境保护措施及标准清单

污染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处理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污染	施工期扬尘	颗粒物	严格按照《张掖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做好扬尘污染防治。在施工工地设置硬质围挡，采取物料堆放覆盖、分段作业、择时施工、洒水抑尘、土方开挖湿法作业、冲洗地面和车辆、渣土车辆密闭等防尘抑尘措施。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运营期废气	/	/	/
水污染	施工期废水	pH、BOD ₅ 、SS、COD、氨氮等	施工废水经收集沉淀后回用。生活污水通过施工场地环保厕所集中收集后，定期清运至当地村庄作为农家肥利用。	/
	运营期废水	pH、BOD ₅ 、SS、COD、氨氮等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由第三方专业公司拉运处置，无废水排放。	/
噪声污染	施工期噪声	昼间噪声、夜间噪声	做好噪声污染防治，选用低噪声设备，采用减震、消声等措施。合理安排各种机械设施位置、作业场所，强振动机械分散施工。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昼间70dB(A)、夜间55dB(A))
	运营期噪声	昼间噪声、夜间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选择导线对地高度，加强运营期环境监测和管理工作。	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线路沿线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区标准
固体废物	施工期固废	施工期间产生的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及时清运至环卫部门指定的地点；建筑垃圾分类收，不能回收的清运至当地住建部门指定地点处置，严禁随意堆放、转移、倾倒和填埋。		/

物	运营期 固废	运营期产生的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清运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处理；废弃或故障的太阳能组件由厂家直接回收，废储能电池由电力公司物资部门统一回收处理；废油抹布、废铅蓄电池、检修废油收集后暂存于危废贮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一般废物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污染源监测	序号	名称		内容	
	1	噪声	点位布设	光伏区厂界、升压站厂界	
			监测项目	等效连续A声级	
			监测方法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监测频次和时间	结合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正式运行后进行一次监测，并针对公众投诉进行必要的监测，监测结果向社会公开。	
环境质量监测	序号	名称		内容	
	1	工频电场 工频磁场	点位布设	升压站厂界、线路沿线	
			监测项目	工频电场强度、工频电磁感应强度	
			监测方法	《交流输变电工程电磁环境监测方法（试行）》（HJ681-2013）	
			监测频次和时间	结合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正式运行后进行一次监测，并针对公众投诉进行必要监测	
	2	声环境	点位布设	线路沿线	
			监测项目	等效A声级	
			监测方法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监测频次和时间	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时进行一次监测，并针对公众投诉进行必要的监测，监测结果向社会公开。	

抄送：甘州区人民政府，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市环境工程评估中心，市生态环境局甘州分局，甘肃安卓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张掖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5 年 8 月 15 日印发

共印 6 份